Lecture 8: 最优机制

一、虚拟福利最大值

1.基本模型

考虑单物品情况,即一个卖家有一个不可分割的物品待出售;

- 与此前单物品讨论一致,有n个潜在买家(竞拍者) $N = \{1, 2, ..., n\}$;
- 每个买家i对物品有一个心理价位 t_i 是不完全信息;
 - ▶ 其连续先验概率密度 $f_i:[a_i,b_i]\to\mathbb{R}^+$ 是共同知识,且 $f_i(t_i)>0$ 对所有 $t_i\in[a_i,b_i]$ 成立;
 - ▶ 记T为所有参与人可能的估值组合, 即

$$T = [a_1,b_1] \times [a_2,b_2] \times \ldots \times [a_n,b_n]$$

- 假定不同买家的估值分布是相互独立的(但不需要同分布);
 - 故在T上估值的联合密度函数是 $f(t) = \prod_{i=1}^{n} f_i(t_i)$
 - ト 接照惯例记 $f_{-i}(t_{-i}) = \prod_{i \in N, j \neq i} f_j(t_j)$
- 此外,为了讨论方便,卖家对物品的估值 $t_0 = 0$ 是共同知识。

2.BIC 迈尔森引理

根据显示原理,只需要考虑激励相容的直接机制,即所有买家如实报告自己的估值的机制。在最优机制的讨论中,如实报告类型不一定是占优策略均衡,而是贝叶斯纳什均衡,等价条件与DSIC时不一定相同,故需要给出BIC版本的迈尔森引理。

为给出 BIC 迈尔森引理,需要一些准备工作。假定拍卖机制的分配规则和支付规则为(x,p),考虑事中阶段,即参与人知道自己的估值,对他人估值是不完全信息的阶段。为了讨论 BIC的条件,应首先写出效用函数。

由于考虑的是贝叶斯纳什均衡,因此应当考虑其他参与人都如实报告自己估值时,即 $b_{-i}=t_{-i}$ 时,估值为 t_i 的竞拍者i报告 t_i' 的期望效用

$$U_i(t_i') = \int_{T_{-i}} (t_i \cdot x_i(t_i', t_{-i})) f_{-i}(t_{-i}) dt_{-i}$$

理解这一表达式: 买家效用为他的估值 t_i 乘以物品分配概率 $x_i(t_i',t_{-i})$,减去支付 $p_i(t_i',t_{-i})$,然 而买家不能确定其他买家真实估值,因此还需要根据先验分布对其他人的估值求期望。因此 BIC 的条件就是 $U_i(t_i') \geq U_i(t_i')$ 对所有 $i \in N$ 和 $t_i' \in [a_i,b_i]$ 成立。

然而这一 U_i 的表达式的确看起来非常不友好,因此尝试简化。定义

$$Q_i(t_i') = \int_{T_{-i}} x_i(t_i', t_{-i}) f_{-i}(t_{-i}) dt_{-i}$$

则 $Q_i(t_i')$ 的含义为,当其他买家诚实报价,买家i报价 t_i' 时,他获得物品的概率。定义

$$M_i(t_i') = \int_{T_-} p_i(t_i', t_{-i}) f_{-i}(t_{-i}) dt_{-i}$$

则 $M_i(t_i)$ 的含义为,当其他买家诚实报价,买家i报价 t_i' 时,他的期望支付。因此, $U_i(t_i')$ 可以简化为

$$U_i(t'_i) = t_i Q_i(t'_i) - M_i(t'_i)$$

这就与 DSIC 情况下的 $u_i(t_i') = t_i \cdot x_i(t_i') - p_i(t_i')$ 形式上一致了,只是获得物品的概率和支付都求了期望,并且假定了其他买家如实报价。

因此仿照 DSIC 迈尔森引理可以给出 BIC 版本的迈尔森引理,并且证明过程完全类似,因此不再赘述,除了需要注意积分下界因为显示机制要求报价集合 $T_i = [a_i, b_i]$ 而变为了 a_i :

BIC 迈尔森引理:一个拍卖机制是 BIC (即贝叶斯激励相容)的,当且仅当其分配规则和支付规则(x,p)满足:

- $Q_i(t_i)$ 是单调不减函数;
- 对任意的 $i \in N$ 和 $b \in [a_i, b_i]$,有

$$M_i(b) = M_i(a_i) + bQ_i(b) - \int_{a_i}^b Q_i(s) ds$$

3.合理的机制

由此得到了 BIC 的充要条件。然而现在还不能转入最大化卖家收益的讨论,因为仅满足 BIC 的机制是不够合理 (feasible)的。合理的机制除了满足 BIC 外,还应当满足如下两个条件:

• 第一个条件是分配规范性,因为只有一个物品在分配,故对于所有 $t \in T$,有

$$\sum_{i=1}^{n} x_i(t) \le 1$$

并且 $x_i(t) \ge 0$ 对所有 $i \in N$ 和 $t \in T$ 成立;

• 第二个条件是,对所有 $i \in N$ 和 $t_i \in [a_i, b_i]$,有 $U_i(t_i) \ge 0$,即需要满足(事中阶段的)个人理性,否则竞拍者在得知自己的类型后会选择退出拍卖。

下面的定理给出了在 BIC 的基础上满足个人理性的充要条件:

定理:一个 BIC 的拍卖机制是 IR(个人理性)的,当且仅当对于每个 $i \in N$ 都满足 $M_i(a_i) \leq 0$ 即要求当竞拍者估值为最低值时的期望支付小于等于 0。

证明: 根据 BIC 的条件, 不难写出

$$U_i(t_i) = t_i Q_i(t_i) - M_i(t_i) = \int_{a_i}^{t_i} Q_i(s) ds - M_i(a_i) \label{eq:ui}$$

个人理性要求对任意的 $t_i \in [a_i, b_i]$,都有 $U_i(t_i) \ge 0$,因为等式右侧当 $t_i = a_i$ 时取最小值 $-M_i(a_i)$,故个人理性成立当且仅当 $M_i(a_i) \le 0$ 。

总结:给出了合理机制的三个条件,即 BIC、分配规范性和 IR,以及 BIC 和 IR 的等价条件。基于上述讨论可以开始考虑如何设计最优机制。

4.转化为虚拟福利最大化问题

首先当所有买家如实报告自己的类型时,投标结果为 $t = (t_1, ..., t_n)$,卖家期望收入是(注意卖家对物品估值为 0,故只有卖出才能产生收益)

$$U_0 = \int_T \Biggl(\sum_{i=1}^n p_i(t) \Biggr) f(t) dt$$

下面这一引理给出了最大化卖家收入 U_0 的合理的最优机制的一个简洁明了的条件:

引理:假设分配规则x最大化

$$\int_T \Biggl(\sum_{i=1}^n \biggl(t_i - \frac{1 - F_i(t_i)}{f_i(t_i)} \biggr) x_i(t) \Biggr) f(t) dt$$

支付规则p使得 $M_i(a_i)=0$ 对所有 $i\in N$ 成立,且(x,p)满足 BIC、分配规范性和 IR,则(x,p)是 合理的最优机制。

引理的具体证明因为技术性较强不展开描述,下面描述大致步骤:

1. 根据 BIC 迈尔森引理和展开 U_0 的表达式, 然后利用积分变换技巧得到

$$U_0 = \int_T \Biggl(\sum_{i=1}^n \biggl(t_i - \frac{1 - F_i(t_i)}{f_i(t_i)} \biggr) x_i(t) \Biggr) f(t) dt + \sum_{i=1}^n M_i(a_i)$$

- 2. 从而目标转化为在满足 BIC、分配规范性和 IR 的情况下最大化上式。其加号前的部分只与分配规则x有关,加号后的部分展开后只与支付规则p有关,因此可以分别考虑这两个部分:
 - 对于加号前的部分,目标就是找到分配机制x使其最大化;
 - 对于加号后的部分,根据个人理性等价条件有 $M_i(a_i) \leq 0$,因此要最大化 U_0 就要选择支付规则p使得 $M_i(a_i) = 0$ 对所有 $i \in N$ 成立。

由此,这一引理的结论得证。

有了这一引理,接下来的任务就是找到一个分配机制 x 使得

$$\int_T \left(\sum_{i=1}^n \left(t_i - \frac{1 - F_i(t_i)}{f_i(t_i)} \right) x_i(t) \right) f(t) dt$$

$$c_i(t_i) = t_i - \frac{1 - F_i(t_i)}{f_i(t_i)}$$

称其为竞拍者i的虚拟估值 (virtual valuation),则目标就是找到一个分配机制x使得

$$\int_T \left(\sum_{i=1}^n c_i(t_i) x_i(t) \right) f(t) dt$$

最大化。

如果对任意的t,都能找到一个x使得

$$\sum_{i=1}^{n} c_i(t_i) x_i(t)$$

最大化, 自然也能满足最大化要求。

- 因此,目标进一步转化为找到一个分配机制x使得对任意的t,都能找到一个x使得 $\sum_{i=1}^{n} c_i(t_i) x_i(t)$ 最大化;
- 如果 $c_i(t_i)$ 是竞拍者i的真实估值,那么最大化 $\sum_{i=1}^n c_i(t_i)x_i(t)$ 就是最

大化竞拍者福利,然而 $c_i(t_i)$ 并不是真实估值,只是虚拟估值,因此这一问题称为虚拟福利最大化问题。

5.整体研究思路总结

总而言之,经过一系列的积分变换和问题转化,最大化卖家收益的问题被转化为了虚拟福利最大化问题。下面可以总结研究这一问题的完整思路:

(1)利用显示原理将机制设计空间限制在直接显示机制,因此只需要设计竞拍者如实报告估值的机制,因此卖家收益最大化问题可以写为如下数学规划问题:

 $\max_{x,p}$

$$U_0 = \int_T \sum_{i=1}^n p_{i(t)} f(t) dt$$

$$(x, p)$$

s.t.

满足 BIC,

(x,p)

满足个人理性,

$$\sum_{i=1}^{n} x_{i(t)} \le 1.$$

- (2)利用 BIC 迈尔森引理将 BIC 转化为两个等价条件,其一是期望分配概率 Q_i 的单调性,其二是期望支付 M_i 可由 Q_i 和 $M_i(a_i)$ 唯一表达;
- (3)将个人理性条件转化为等价条件 $M_i(a_i) \leq 0$;
- (4)将目标函数利用积分变换等将目标问题转化为虚拟福利最大化问题。

第 2 - 4 步实际上就是将数学规划的约束和目标函数变得更加清晰,从而可以在下一节中给出显示的最大化解。

二、最优机制

1.虚拟福利最大化的解

下面的任务是决定最优的分配机制x使得虚拟福利最大化。事实上不难看出如何做到这一点:

- 因为最大化目标函数是 $\sum_{i=1}^{n} c_i(t_i)x_i(t)$,且要求 $\sum_{i=1}^{n} x_i(t) \le 1$,故而实际上要最大化的就是 $c_i(t_i)$ 的一个加权平均,其中权重和不大于 1;
- 显然只需要给 $c_i(t_i)$ 最大的一项或多项赋予和为 1 的权重即可,并且这一最大值必须要大于等于 0,否则不如全部权重都为 0 的情况。即只允许同时满足
 - ト 最大化 $c_i(t_i) = t_i \frac{1 F_i(t_i)}{f_i(t_i)}$
 - $c_i(t_i) \geq 0$

两个条件的参与人i有获得物品的概率,并且如果有这样的参与人,他们获得物品的概率和为1。换一种说法,即

$$p_i(t)>0 \Rightarrow c_i(t_i) = \max_{j \in N} c_j\big(t_j\big) \geq 0$$

2.正则化条件

然而时刻要记住。我们设计的机制必须是合理的。即满足 BIC、分配规范性和 IR:

- 显然上述解已经满足了分配规范性, IR 与分配机制的选择无关, 因此只需要考虑 BIC;
 - 根据 BIC 迈尔森引理, 其中第二条与支付机制的选择有关, 因此只需要检验第一条 $Q_i(t_i)$ 单调不减是否满足:
 - ▶ 这一条件并非一定成立,例如当c;为递减函数时,反而最低的估值会获得物品;
- 因此引入一个充分条件(称为正则化条件)来保证这一要求的成立: 称这一问题符合正则 化条件,如果对于任意的 $i \in N$,都有 $c_i(t_i)$ 关于 t_i 是单调递增的;
 - 这显然是 Q_i 关于 t_i 单调递增的充分条件,因为如果 $c_i(t_i)$ 关于 t_i 单调递增,那么根据之前 x_i 的选择,当参与人i提高报价时,他得到物品的概率不会降低,从而 Q_i 关于 t_i 单调递增也成立;
 - ▶ 因此当满足正则化条件时、上面给出的解的确是合理的最优机制。

3.正则化条件下的解

对于大部分熟知的分布, 正则化条件都是满足的;

- 例如 [0,1] 上的均匀分布,对应的 $c_i(t_i) = 2t_i 1$ 是单调递增的;
- 当然从理论层面上讲,仍需考虑正则化条件不满足的情况(例如分布是双峰分布),这一情况的解略为复杂,因此不在此展开(但很经典)。

现在继续考虑正则化条件满足的情况,已有正则化条件下的最优机制的分配规则x,接下来需要确定支付规则p。不难理解分配规则仍然是一个阶梯函数,令

$$z_i(t_{-i}) = \inf \big\{ s_i \mid c_i(s_i) \geq 0 \, \mathbb{E} c_i(s_i) \geq c_j(t_i), \forall j \neq i \big\}$$

即 $z_i(t_{-i})$ 是使得参与人i刚好能有机会获得物品的最低报价,也就是阶 梯函数的间断点。那么根据支付公式

$$p_i(b,t_{-i}) = b \cdot x_i(b,t_{-i}) - \int_{a_i}^{b_i} x_i(s,t_{-i}) ds$$

可以解出分配规则对应的支付规则p为(回忆阶梯函数的直观)

$$p_i(t) = \begin{cases} z_i(t_{-i})x_i(t) \\ c_i(z_i(t_{-i})) \geq t_0 \mathbb{1} c_i(z_i(t_{-i})) \geq c_j(t_j) \forall j \neq i \\ 0 & \text{其他情况} \end{cases}$$

更简单的,如果只有一个满足 $c_i(z_i(t_{-i})) \geq t_0$ 和 $c_i(z_i(t_{-i})) \geq c_j(t_j), \forall j \neq i$ 的 $i, \ M_i(t) = 1$ 且

$$p_i(t) = \begin{cases} z_i(t_{-i}), x_i(t) = 1 \\ 0, \, x_i(t) = 0 \end{cases}$$

4.买家估值独立同分布情形

考虑一种最简单的情况来具象化前面给出的结论。考虑一个所有买家估值独立同分布的情形 (即对称模型),并且符合正则化条件,不难得到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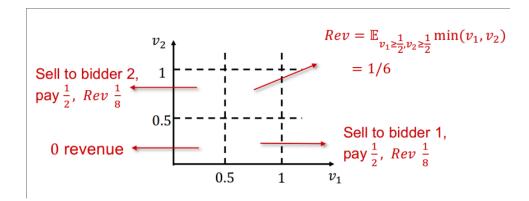
$$z_{-i} = \max \Bigl\{ c^{-1}(t_0), \max_{j \neq i} t_j \Bigr\}$$

- 结合前面得到的(x,p), 此时的最优机制其实就是一个含保留价格的二价拍卖机制, 其中保留价格为 $c^{-1}(t_0)$
- 因为此时所有买家估值同分布,因此虚拟估值函数也相同,故具有最高估值(最高报价)的赢得物品,并且支付第二高报价和保留价格之间的较高者,并且如果最高报价低于保留价格,则不分配物品。

更具体而言,当所有买家估值独立且服从[0,1]上的均匀分布时,虚拟估值函数为 $c_i(t_i)=2t_i-1$,因此保留价格为 $\frac{1}{5}$,此时的最优机制就是保留价格为 $\frac{1}{5}$ 的第二价格拍卖。

5.最大的利润

当所有买家估值独立且服从[0,1]上的均匀分布时,求最优机制下卖家的收益。



问题: 为什么最优机制能打破收入等价原理的限制, 获得更高的收益?

尽管最优机制可以使得买家获得最大的期望效用,但是这一机制存在一些天然的缺陷:

- 1. 卖家很难准确估计每一个买家的估值分布,因此这一机制很难完美实现,特别是应用于数据拍卖场景时,数据买家的估值不确定性更大,因此之后会讨论在无先验分布下的机制设计;
- 2. 非对称模型(即买家的估值不同分布)下,报价最高的买家可能并不是最有可能获得物品的买家。这一点非常显然,因为不同的分布下c的形态会有所不同;

 - 但是此时的最优机制是选出 $2t_i b_i$ 最大的i,如果 $b_i < b_j$,那么可能存在 $t_i < t_j$ 但是 $2t_i b_i > 2t_i b_j$ 的情况,即报价更低的买家可能获得物品;
- 3. 最优机制不是事后有效率的,例如我们考虑对称模型下,卖家估值等于 0 且买家估值都大 0 的情况,此时显然物品要售出才是福利最大化(也是帕累托最优或事后有效率)的,但是如果所有买家的报价都

低于 $c_i^{-1}(0)$, 那么物品就不会被售出, 这显然不是事后有效率的。

三、拍卖与数据定价